

漯河市现代物流与枢纽经济发展规划研究及相关报告编制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现代物流与枢纽经济发展规划研究及相关报告编制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5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5-69
- 项目名称：漯河市现代物流与枢纽经济发展规划研究及相关报告编制项目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预算金额：23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3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Z20250013801	漯河市现代物流与枢纽经济发展规划研究及相关报告编制项目	2300000	2300000

-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范围：漯河市现代物流与枢纽经济发展规划研究及相关报告编制（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5.2 服务质量：成果文件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规范、规程和标准等，同时满足采购人要求并完成市政府报批；

5.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6、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拟派项目负责人需要具备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项目负责人须为本单位正式人员，要求提供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及 2024 年 4 月 1 日以来连续 6 个月以上（含 6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3.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投标人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 3，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a. 近六个月（近六个月指 2024 年 11 月至今）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b. 近六个月（近六个月指 2024 年 11 月至今）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具体要求如下：

（1）联合体投标的，应当签署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约定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并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应满足本款 3.1、3.2 的要求，联合体成员应满足本款 3.2 的要求；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投标过程中除联合体协议书由牵头人及成员单位签字盖章外，其他文件签字盖章等内容均由牵头人签署、办理（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3“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除外）。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05月07日至2025年05月1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CA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如有）、工程量清单（如有）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5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5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地点参与远程不见面开标会议。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luohe.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3、“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同时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5、代理费用的收取

收费标准：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及漯财购【2018】16号文件的规定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应当通过单位基本账户转账方式支付。

收费金额：32600.00元。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漯河市交通运输局

地 址：源汇区长江路与白云山中路交叉口西200米

联 系 人：丁女士

联系方式：0395-21280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丰豫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小桥街道大庆路北段中悦上尊25号楼2606室

联 系 人：彭女士

联系方式：1378375027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彭女士

联系方式：13783750272